



CHINA MERCHANTS CHINA DIRECT INVESTMENTS LIMITED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

中 期 報 告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引泉先生(主席)

洪小源先生

諸立力先生

周語菡女士

謝如傑先生

簡家宜女士

(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

非執行董事：

柯世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宝杰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曾華光先生

投資委員會

李引泉先生

洪小源先生

諸立力先生

周語菡女士

簡家宜女士

(諸立力先生之候補委員)

審計委員會

曾華光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引泉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公司秘書

梁創順先生

投資經理

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1803 室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行

諸立力律師行

胡關李羅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1803 室

股份代號：0133.HK

公司網址：www.cmcdi.com.hk

業績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美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的公平價值變動	16	28,990,000	28,583,660
投資收益	3	16,231,041	21,188,122
其他收益		220,978	581,342
行政開支		(5,991,493)	(5,191,69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146,513)	(1,354,027)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9,751,658	—
稅前溢利	5	47,055,671	43,807,404
稅項	6	(8,204,547)	(7,761,502)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溢利		38,851,124	36,045,90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491,288)	8,248,306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之變動		(166,855)	360,866
可於其後重新歸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7,045)
本期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658,143)	8,602,127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34,192,981	44,648,029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溢利		38,851,124	36,045,902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全面收益總額		34,192,981	44,648,029
每股盈利			
基本	7	0.255	0.228
攤薄	7	0.255	0.2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美元
非流動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17,158,88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288,229,825	310,640,112
		288,229,825	327,798,999
流動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282,606,697	244,845,058
其他應收款	8	15,921,390	758,048
銀行結存及現金		45,190,755	27,253,376
		343,718,842	272,856,482
歸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17	14,845,519	-
		358,564,361	272,856,48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31,325,809	24,467,197
應付股息	9	9,139,981	-
應付稅項		1,884	41,028
		40,467,674	24,508,225
流動資產淨值		318,096,687	248,348,257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606,326,512	576,147,256
非流動負債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	2,055,178	1,759,244
遞延稅項	10	77,683,568	72,853,246
		79,738,746	74,612,490
資產淨值		526,587,766	501,534,76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139,348,785	15,233,301
儲備		127,090,389	255,864,016
保留溢利		260,148,592	230,437,449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526,587,766	501,534,766
每股資產淨值	12	3.457	3.29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美元	股本溢價 美元	匯兌儲備 美元	普通儲備 美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儲備 美元	保留溢利 美元	歸屬於 本公司 股東的權益 美元
於2014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15,233,301	124,115,484	123,896,442	7,852,090	-	230,437,449	501,534,766
本期溢利	-	-	-	-	-	38,851,124	38,851,124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4,491,288)	-	-	-	(4,491,288)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之變動	-	-	(166,855)	-	-	-	(166,855)
本期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4,658,143)	-	-	38,851,124	34,192,981
根據香港新《公司條例》廢除 股份面值後之調撥(附註11)	124,115,484	(124,115,484)	-	-	-	-	-
已宣派之2013年度末期股息	-	-	-	-	-	(9,139,981)	(9,139,981)
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u>139,348,785</u>	<u>-</u>	<u>119,238,299</u>	<u>7,852,090</u>	<u>-</u>	<u>260,148,592</u>	<u>526,587,766</u>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15,834,342	121,682,644	108,918,737	7,095,021	16,129	224,855,489	478,402,362
本期溢利	-	-	-	-	-	36,045,902	36,045,902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8,248,306	-	-	-	8,248,306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之變動	-	-	360,866	-	-	-	360,86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7,045)	-	(7,045)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8,609,172	-	(7,045)	36,045,902	44,648,029
已宣派之2012年度末期股息	-	-	-	-	-	(7,917,171)	(7,917,171)
於2013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u>15,834,342</u>	<u>121,682,644</u>	<u>117,527,909</u>	<u>7,095,021</u>	<u>9,084</u>	<u>252,984,220</u>	<u>515,133,220</u>

普通儲備乃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例規定提取之儲備基金，該項基金不能用作分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美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3,144,903	15,580,575
投資活動			
墊收歸類為待出售之資產之款項	17	4,798,848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	18(d)	9,751,658	—
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463,605	—
投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15,014,11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18,159,014	15,580,575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253,376	57,778,638
外幣匯兌差額		(221,635)	611,317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90,755	73,970,530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內適用之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計量。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取得貨物所支付的對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估算得出。於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

除下文所述，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一致。

於本期，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告相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及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主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期採用上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和修訂並無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計量及／或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3.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指期內自投資中已收取及應收取之收入並列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美元
利息收入	628,345	699,305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5,602,696	20,488,817
總額	16,231,041	21,188,122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載有管理層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匯報的資料(由於投資於能源及資源、農業、醫藥、房地產及其他投資活動的規模不大，因此此等投資被合計並呈列於「其他」類別)所劃分的呈報分部如下：

- (a) 金融服務：從事於金融服務活動的被投資公司
- (b) 文化傳媒：從事於文化傳媒活動的被投資公司
- (c) 製造：從事於製造產品相關的被投資公司
- (d) 資訊科技：從事於資訊科技業務活動的被投資公司
- (e) 其他：從事於能源及資源、農業、醫藥、房地產的被投資公司及其他投資活動

4. 分部資料(續)

有關以上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本集團於本期的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金融服務 美元	文化傳媒 美元	製造 美元	資訊科技 美元	其他 美元	總額 美元
投資值變動	(3,941,203)	16,442,452	(3,953,225)	19,296,128	(1,000,665)	26,843,487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	-	-	9,751,658	9,751,658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5,537,823	-	64,873	-	-	15,602,696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	-	194,619	-	194,619
其他收益	-	220,978	-	-	-	220,978
分部溢利(虧損)	<u>11,596,620</u>	<u>16,663,430</u>	<u>(3,888,352)</u>	<u>19,490,747</u>	<u>8,750,993</u>	<u>52,613,438</u>
未分配項目：						
- 行政開支						(5,991,493)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3,726
稅前溢利						<u>47,055,671</u>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金融服務 美元	文化傳媒 美元	製造 美元	資訊科技 美元	其他 美元	總額 美元
投資值變動	(28,282,727)	53,610,074	(6,234,186)	(718,630)	8,855,102	27,229,633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8,438,532	1,519,463	-	530,822	-	20,488,8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	-	-	20,300	20,300
其他收益	-	98,912	-	-	-	98,912
分部(虧損)溢利	<u>(9,844,195)</u>	<u>55,228,449</u>	<u>(6,234,186)</u>	<u>(187,808)</u>	<u>8,875,402</u>	47,837,662
未分配項目：						
-行政開支						(5,191,69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79,005
-其他收益						482,430
稅前溢利						<u>43,807,404</u>

分部溢利(虧損)是指各分部的投資值變動(包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相應的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及其他收益，當中並無攤分中央行政開支、投資經理費用、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若干其他收益。此乃呈報予管理層以評估不同分部的表現及資源分配的基礎。由於分部溢利(虧損)已計入分部收益(即投資收益)，因此無另行披露。

4. 分部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美元
分部資產		
金融服務	342,690,358	348,162,186
文化傳媒	169,292,107	149,151,488
製造	25,365,932	30,066,521
資訊科技	34,631,387	15,434,400
其他	29,015,049	30,293,067
分部資產總額	600,994,833	573,107,662
未分配項目	45,799,353	27,547,819
綜合資產	646,794,186	600,655,481
分部負債		
金融服務	7,236	5,718
文化傳媒	1,129,939	1,029,484
製造	141,359	172,263
資訊科技	468,879	221,834
其他	307,765	329,945
分部負債總額	2,055,178	1,759,244
未分配項目	118,151,242	97,361,471
綜合負債	120,206,420	99,120,715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於不同分部：

除若干其他應收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均分配於呈報分部。此外，除其他應付款、應付股息、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於呈報分部。

於本期，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於在中國經營主要業務的公司，因此並無呈列與投資活動相關的地區資料。

5. 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美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投資經理管理費用	4,947,998	4,469,545
匯兌淨損失(收益)	17,317	(1,784)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美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美元
期內稅項計提包括：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844,595)	(654,941)
遞延稅項(附註10)		
本期	(5,359,952)	(7,106,561)
總額	(8,204,547)	(7,761,502)

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及上期並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此在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中國企業所得稅項乃根據相應地區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國內附屬公司從溢利中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提所得稅。國內附屬公司之累計溢利的暫時性差異，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中作出遞延稅項準備。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2013年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美元)	38,851,124	36,045,902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152,333,013	158,343,417
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以股代息股份	-	2,342,757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52,333,013	160,686,174
每股盈利		
基本(美元)	0.255	0.228
攤薄(美元)	0.255	0.224

由於期內沒有攤薄性的潛在發行股份，所以於2014年6月30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等。

8. 其他應收款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美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美元
應收聯營公司股利	-	463,605
其他應收股利	15,312,792	-
應收利息	114,064	70,300
其他應收款	494,534	224,143
總額	15,921,390	758,048

9. 應付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9,139,981美元，即為每股6美分的末期股息，已於2014年5月21日獲股東批准派發，本公司其後於2014年7月31日以現金支付。

10. 遞延稅項

本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在本期和上期的變動如下：

	證券投資 之資本增值 美元	國內附屬公司 之未分配利潤 美元	總額 美元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53,885,634	8,697,712	62,583,346
計提於本期損益賬	5,683,683	1,422,878	7,106,561
匯兌差額	989,284	–	989,284
於2013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60,558,601	10,120,590	70,679,191
計提於本期損益賬	1,068,207	371,879	1,440,086
匯兌差額	733,969	–	733,969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經審核)	62,360,777	10,492,469	72,853,246
計提於本期損益賬	3,389,254	1,970,698	5,359,952
匯兌差額	(529,630)	–	(529,630)
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65,220,401	12,463,167	77,683,568

由於未來用以抵扣稅務虧損的應課稅溢利之不可預測性，所以沒有確認與稅務虧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

11. 股本

	股份數目	美元
法定：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 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
於2014年6月30日(註)	不適用	不適用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 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	152,333,013	15,233,301
廢除股份面值後股本溢價之調撥	-	124,115,484
於2014年6月30日		
— 無股份面值之普通股	152,333,013	139,348,785

註：自香港新《公司條例》實施後(即2014年3月3日)，本公司已無法定股本及其股本並無面值。

12.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資產淨值(美元)	526,587,766	501,534,766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52,333,013	152,333,013
每股資產淨值(美元)	3.457	3.292

13.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2010年4月29日，本集團作為一方與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分期注入合共2億元人民幣(相當於3,148萬美元)的現金資本，並佔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約10%權益。此外，其他投資人同意按其持有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權益比例以現金出資。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注資15,866萬元人民幣，相當於2,476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14,080萬元人民幣，相當於2,185萬美元)，並將其歸類為非流動資產中的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

本集團大部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變數)，以及提供根據公平價值計量之變數的可觀察程度所劃分之公平價值級別水平(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平價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的資產或負債取得的報價(未經調整)進行的計量。
- 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指以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變數(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的計量。
-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資產或負債變數(不可觀察的變數)的估值方法進行的計量。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金融資產	2014年	2013年	公平價值 級別	估值方法	重要 不可觀察的 變數	2014年	2013年	不可觀察 的變數與 公平價值 之關係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美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美元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範圍	12月31日 (經審核) 範圍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的變數上漲/ 下降10%、 資產之賬面 值之增加(+)/ 減少(-) (註2) 美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的變數上漲/ 下降10%、 資產之賬面 值之增加(+)/ 減少(-) (註2) 美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上市股票(註1)	200,888,813	223,989,246	第一級	活躍市場之 購入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及 優先權益(註1)	246,326,952	272,656,875	第三級	市場可資 比較公司	一盈利倍數 一收入倍數 一賬面值倍數	9.5x - 110.2x 1.1x - 9.9x 2.0x - 2.7x	8.9x - 110.9x 1.0x - 5.9x 2.1x - 2.8x	倍數越高， 公平價 值越高	+27,000,000/ -27,000,000	+26,000,000/ -26,000,000
					一缺乏市場流通 性及特定風險 之折讓	50%	50%	折讓率越高， 公平價 值越低	-48,000,000/ +48,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權益(註1)	24,837,472	20,761,370	第三級	基金資產 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註1)	17,065,401	17,221,867	第三級	最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註1)	80,905,246	20,035,723	第三級	參考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債券(註1)	812,638	820,089	第三級	可收回金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期/年末結餘	<u>570,836,522</u>	<u>555,485,170</u>								

註1：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該等資產從起初確認時便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註2：此為如果不可觀察的變數上漲/下降10%而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該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之增加(+)/減少(-)金額。

註3：金融負債之分析載於附註15。

董事認為於期末或年末以攤銷成本列入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對照：

	指定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 美元	可供出售 美元	總額 美元
於2014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331,495,924	-	331,495,924
溢利或虧損確認於：			
損益賬－未實現	36,367,847	-	36,367,847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2,842,189)	-	(2,842,189)
購買	4,926,127	-	4,926,127
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369,947,709	-	369,947,709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252,189,653	713,268	252,902,921
溢利或虧損確認於：			
損益賬－未實現	61,052,812	-	61,052,812
其他全面收益	-	(7,045)	(7,045)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4,498,781	-	4,498,781
資本返還	(17,250,000)	-	(17,250,000)
於2013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300,491,246	706,223	301,197,469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之對照：

	指定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 美元
於2014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1,759,244
增加	56,275
公平價值變動	239,659
	2,055,178
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1,192,063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586,114
公平價值變動	1,778,177
於2013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1,778,177

在損益賬內的總收益之中，金額36,367,847美元乃與於本期結算日被歸類為第三級別之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關。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盈虧已包括在「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之中。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公平價值計量之指引已予採用，以定期評估資產之公平價值。上市投資之公平價值按相關交易所所提供之市場購入報價釐定。未上市投資之公平價值乃經參考其最近期交易價釐定。對於未有最近期交易的非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乃按照由獨立估值師每半年作出之估值而釐定。公平價值乃基於相關情況下所獲得的最可靠信息而釐定，並包括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作出的適當風險調整。在釐定此等投資的公平價值時考慮的因素，也包括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資比較公司之盈利、收入或賬面值倍數以及根據市場的折讓、貼現率資料。獨立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報告乃每半年一次並向管理層匯報。

1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為關於本公司與參與者就本集團之若干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並被歸類為第三級別公平價值之非上市投資項目所訂立的次級參與協議(「參與協議」)。參與協議的價值直接與該等投資相連及其估值及敏感性分析詳情刊載於附註14的金融資產項下之「歸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非上市股票及優先權益」。

1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本集團投資方式主要是直接參股中國的投資項目。本期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收益為28,990,000美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28,583,660美元)。投資項目的整體公平價值上升的原因主要是受惠於若干投資項目所在行業的有利環境。

17. 歸類為待出售之資產

於2014年4月17日，本集團與招遠市昌林實業有限公司(「昌林實業」)簽署了關於出售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金寶」)權益的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所持有的全部金寶25.91%權益，轉讓代價為10,455萬元人民幣(相當於1,699萬美元)。因此，金寶之權益被列為「歸類為待出售之資產」並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單獨呈列。本集團於2014年6月9日收到昌林實業支付的第一筆款項3,000萬元人民幣(相當於480萬美元)。

18. 關連人士的交易

本公司委任了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為上市及非上市投資之投資經理，本公司若干董事身兼該投資經理之董事及／或股東。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有以下關連人士的交易：

- (a) 一筆共4,947,998美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4,469,545美元)的管理費已支付或應支付予投資經理。該等費用乃根據本集團之資產值並依投資管理協議約定的固定百分比計算(註)。

於2014年6月30日，結欠投資經理的2,600,630美元(2013年12月31日：2,485,504美元)已包括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其他應付款內。結欠投資經理之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還款。

18. 關連人士的交易(續)

- (b)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已支付或應支付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本公司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的證券經紀佣金合共為5,506美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由於該本公司主要股東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及對其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因此該證券經紀佣金交易被視為關連人士的交易(註)。
- (c) 依據次級參與協議並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對同時為本公司及投資經理董事洪小源先生及謝如傑先生的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200,620美元及24,969美元(2013年12月31日：分別為165,069美元及22,005美元)。本集團對已於2014年5月19日辭任投資經理董事之本公司董事周語茵女士的金融負債金額為248,270美元(2013年12月31日：212,002美元)。此外，本集團對投資經理董事詹德慈先生的金融負債金額為19,341美元(2013年12月31日：12,896美元)。本集團對於2014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投資經理董事的王效釘先生的金融負債金額為282,906美元(2013年12月31日：236,861美元)。
- (d) 向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出售了上海招商局廣場置業有限公司的19.8%實際權益，出售價格為6,000萬元人民幣。由於該本公司主要股東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及對其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因此該項交易被視為關連人士的交易(註)。

註：此等關連人士的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或關連交易並須予以披露。

19.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除已支付或應支付管理費予投資經理外，本期及上期並無給予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20. 結算日後的事項

於2014年8月1日，本集團與湖南電廣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華豐達有線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華豐達公司」)訂立股東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華豐達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全部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21%權益，總代價為4.62億元人民幣(相當於7,509萬美元)，惟須受限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Deloitte.

德勤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審閱報告

致：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刊載於第2至20頁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此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部分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務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4年8月28日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基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股東應佔溢利為3,885萬美元，而上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為3,605萬美元，溢利增加280萬美元，增幅為7.77%，其主要原因是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整體公平價值上升以及獲得一項出售聯營公司收益。本基金於2014年6月30日之資產淨值(經扣除2013年度股息914萬美元)為52,659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50,153萬美元)，每股資產淨值為3.457美元(2013年12月31日：3.292美元)。

本期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收益總額為2,899萬美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2,858萬美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3%。其中，上市和非上市直接投資項目的公平價值變動分別為虧損738萬美元及收益3,637萬美元。

本期投資收益比上年同期減少23.41%至1,623萬美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2,119萬美元)，主要原因是來自投資項目的股息收入減少。

主要項目投資及出售

2014年上半年，本基金不斷努力尋找投資機會和嚴格篩選，於期內投資了一個文化傳媒項目：

2014年4月16日，本基金以現金向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投入202萬美元的專項投資款，以作為投資IMAX China Holding, Inc. (「**IMAX China**」)之用。IMAX China擁有進行、提供和擴展IMAX Corporation在大中華地區目前正在開展的各項業務、產品和服務的獨家權利。

此外，本基金於期內出售／退出了若干投資項目：

2014年6月5日，本基金完成以6,000萬元人民幣(等值港元)的價格向關連方出售所持有的上海招商局廣場置業有限公司(「**招商局廣場公司**」)的19.80%實際權益，該價格乃由本基金與關連方經公平協商並參考由專業獨立第三方評估的價值後所達致。本基金投資招商局廣場公司的稅前內部回報率為2.49%。

本基金已獲股東授權可出售所持有的全部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A股和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A股。本基金於期內沒有出售興業銀行A股，但出售了800萬股招商銀行A股，所得淨款為1,388萬美元。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及資本承擔

本基金於2014年6月30日的現金餘額由上年底之2,725萬美元增加65.83%至4,519萬美元(佔本基金資產總值6.99%)，主要原因是期內出售了部分招商銀行A股及招商局廣場公司項目所致。

於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無任何銀行貸款(2013年12月31日：無)。

於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的資本承擔為672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971萬美元)，此為已通過批核但未於財務報表中反映，並且為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未到期投資款。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基金的大部分投資均位於中國，其法定貨幣為人民幣。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兌美元匯率錄得0.92%跌幅，本基金因持有大量人民幣資產而受到影響。

僱員

除一名由投資經理負責釐定和支付其報酬之合資格會計師外，本基金並無僱用僱員，本基金之投資組合及公司事務概由投資經理負責管理。

投資組合

本基金於2014年6月30日的投資總值為58,568萬美元，全部為直接投資項目，類別分布為金融服務32,738萬美元(佔資產總值50.62%)、文化傳媒16,929萬美元(26.17%)、製造2,537萬美元(3.92%)及其他(含能源及資源、資訊科技、農業及醫藥)6,364萬美元(9.84%)。此外，本基金於2014年6月30日之現金為4,519萬美元，佔資產總值6.99%。

直接投資回顧

以下為本基金在2014年6月30日所持有的全部直接投資項目：

項目名稱	總部地點	業務性質	上市(交易所)/非上市	賬面值 (百萬美元)	佔資產 總值 %	佔資產 淨值 %
金融服務：						
#1.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深圳市	銀行	上海證券交易所	92	14.19	17.43
#2.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州市	銀行	上海證券交易所	109	16.87	20.72
#3.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	信託管理	非上市	125	19.39	23.82
4. 華人文化(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基金管理	非上市	1	0.17	0.20
小計：				327	50.62	62.17
文化傳媒：						
#5. 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 (有限合夥)	上海市	文化產業 投資	非上市	24	3.67	4.51
#6. NBA China, L.P.	北京市	體育營銷	非上市	15	2.32	2.85
7. 北京銀廣通廣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	室內媒體	非上市	3	0.53	0.65
#8. 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	廣東、廣州市	有線電視及 寬帶接入	非上市	75	11.61	14.26
9. 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	上海市	提供金融 信息服務	非上市	11	1.75	2.15
#10. 天翼視訊傳媒有限公司	上海市	手機及互聯網 視頻平台	非上市	41	6.29	7.73
小計：				169	26.17	32.15
製造：						
#11. 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招遠市	銅箔及 覆銅板生產	非上市	15	2.30	2.82
12. 深圳市吉陽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深圳市	鋰離子電池 生產設備	非上市	0	0.01	0.01
13. 江蘇華爾石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揚州市	高純石英 坩堝生產	非上市	-	-	-
14. 遼寧振隆特產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阜新市	食品加工	非上市	5	0.70	0.86
15. 華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廣西、南寧市	文化用紙及 生活用紙生產	非上市	6	0.91	1.13
小計：				26	3.92	4.82

項目名稱	總部地點	業務性質	上市(交易所)/非上市	賬面值 (百萬美元)	佔資產 總值 %	佔資產 淨值 %
<i>其他：</i>						
<i>(i) 能源及資源：</i>						
16. 武漢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武漢市	太陽能	非上市	6	0.95	1.16
<i>(ii) 資訊科技：</i>						
17. 西安金源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陝西、西安市	電網監測系統	非上市	1	0.21	0.26
#18. 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軟體發展	非上市	33	5.01	6.16
19. 天利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深圳市	集成電路設計	非上市	1	0.13	0.15
<i>(iii) 農業：</i>						
20. 新疆承天農牧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	棉、紅棗	非上市	6	0.90	1.11
<i>(iv) 醫藥：</i>						
#21. 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	江蘇、南京市	製藥	非上市	17	2.64	3.24
小計：				64	9.84	12.08
總計：				586	90.55	111.22

本基金於2014年6月30日的十大投資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是中國首家由企業創辦的股份制商業銀行，其總部設於廣東省深圳市，並分別於2002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2006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於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仍持有招商銀行A股5,520萬股，佔其0.219%權益，相應投資成本為15,461萬元人民幣(折1,979萬美元)。2014年7月，本基金獲招商銀行派發2013年度現金紅利3,422萬元人民幣。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授予本基金認購招商銀行供股股份豁免時所施加的條件，本基金須於2013年9月11日起計6個月內出售招商銀行A股，致使招商銀行權益不會超過本基金資產淨值的20%。截至2014年1月24日，本基金累計出售了800萬股招商銀行A股。於2014年1月24日交易結束時，本基金於招商銀行的權益佔本基金資產淨值19.12%，因此已滿足該豁免條件。

2014年上半年，本基金共出售了800萬股招商銀行A股，所得淨款合計8,473萬元人民幣(折1,388萬美元)。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是中國註冊的股份制商業銀行，其總部設於福建省福州市，並於2007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仍持有興業銀行A股6,694萬股，佔其0.351%權益，相應投資成本為11,018萬元人民幣(折1,155萬美元)。2014年7月，本基金獲興業銀行派發2013年度現金紅利3,079萬元人民幣。

2014年6月，興業銀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200億元人民幣的二級資本債券，以補充二級資本。同月，興業銀行股東大會通過發行優先股的相關議案，擬發行優先股總額不超過300億元人民幣，發行對象不超過200名合資格投資者，無到期期限，以補充其他一級資本，有關發行尚待相關監管機構審批。

2014年上半年，本基金並無出售任何興業銀行A股。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誠信託」)成立於1995年，主要業務包括信託管理、基金管理、投資及貸款融資。於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中誠信託6.94%權益，投資成本合共5,049萬美元。2014年7月，本基金獲中誠信託派發2013年度現金紅利合共499萬美元。

2014年上半年中誠信託未經審計淨利潤為4.87億元人民幣(未包括按權益法攤佔聯營公司損益)，同比減少23.77%。2014年上半年中誠信託自有資金的對外貸款規模較上年有小幅上升，利息淨收入也有所增加，但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則比上年同期減少。

截至2014年第1季末，中國信託業的信託資產規模達11.73萬億元人民幣，比年初增長0.82萬億元人民幣，增幅為7.52%，增速放緩。今年中國信託產品的發行面對較大挑戰：不同信託公司的信託產品先後出現未能如期兌付的風險，使得投資者關注信託產品風險，購買時更趨謹慎；同時，銀行作為信託產品銷售的主要渠道，對信託產品的代銷審查非常嚴格，有些銀行甚至停止代銷信託產品。

因應證券公司、基金公司、銀行相繼發展類信託產品，傳統優質融資類項目更加稀缺，導致競爭加劇。為此，中誠信託將增加異地分部，並加大在業務推廣方面的相關開支作為對策；另一方面，為應對中國利率市場化的長期趨勢，中誠信託將加快建立專業資產管理平台，轉變目前偏重融資業務模式，並以股權投資，基金化運作為轉型方向。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在2014年4月發布了《關於信託公司風險監管的指導意見》，以多方面加強對信託公司的監督管理，並同時要求信託公司股東承擔更大的責任。

2014年7月24日，中誠信託就於2014年7月25日到期的「2011年中誠•誠至金開2號集合信託計劃」(信託資金規模為13億元人民幣)發出臨時報告，指該信託財產仍未能完成變現，根據信託合同約定，信託計劃的信託期限自動延長直至貨幣形態信託財產能夠償還受益人信託資金本金及按照預期收益率計算的信託淨收益時，或者信託財產全部變現完成且變現所得全部進入信託專戶之日止。信託計劃延期期間，受益人預期收益率仍按信託文件執行。目前，中誠信託已經啟動該信託項目的緊急處理機制，積極尋找意向受讓方，以盡快處置資產，實現信託財產的變現和現金回收，並將力爭在15個月內完成信託財產的處置變現工作。

華人文化(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華人文化管理公司」)成立於天津市，目前註冊資本為6,000萬元人民幣。本基金於2010年4月投資462萬元人民幣(折68萬美元)並持有華人文化管理公司7.70%權益。華人文化管理公司為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詳見下文關於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部分)的普通合夥人兼管理人，負責執行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投資及投資管理的控制、營運及投資決策等工作。

2014年上半年，華人文化管理公司為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完成對IMAX China及上海格瓦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的投資工作。同時，因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投資期亦已正式結束，及現正步入退出期，故華人文化管理公司將集中精力於投後管理及退出工作。

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成立於上海市，是第一個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備案的文化產業基金，資金規模為20億元人民幣。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存續期為10年，投資範圍包括廣播影視、出版發行、動漫、新媒體等重點項目，並涉及中國乃至海外地區各種文化產業的收購、重組、直接投資。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兼管理人為本基金已參股的華人文化管理公司。

本基金於2010年4月同意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以分期方式投資2億元人民幣。本基金於2010年6月支付第一期投資款4,000萬元人民幣(折586萬美元)，於2011年3月支付第二期投資款626萬元人民幣(折95萬美元)，於2012年2月、7月、8月和9月支付第三至第六期投資款，分別為677萬元人民幣(折108萬美元)、2,882萬元人民幣(折457萬美元)、308萬元人民幣(折48萬美元)及3,524萬元人民幣(折556萬美元)，於2013年9月支付第七期投資款2,064萬元人民幣(折335萬美元)，及於2014年2月及6月支付第八期及第九期投資款，分別為1,257萬元人民幣(折205萬美元)及528萬元人民幣(折86萬美元)，累計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投資了15,866萬元人民幣(折2,476萬美元)，佔本基金承諾投資金額2億元人民幣的79.33%。

除上述投資款外，本基金於2014年4月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以現金出資1,245萬元人民幣(折202萬美元)，專門作投資IMAX China之用。IMAX Corporation(「IMAX」)於2001年進入國內，而IMAX China於2011年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IMAX China擁有進行、提供和擴展IMAX於大中華地區目前正在開展的各項業務、產品和服務的獨家權利。IMAX與萬達電影院線股份有限公司(「萬達」)於2011年簽署了關於75套影院系統的收益分成合作協議，而於2013年萬達承諾在國內新增120塊IMAX屏幕。於2014年6月30日，IMAX影院於大中華地區的數量達186家，較2013年6月30日的141家增長約32%。同時，IMAX預計2014年將有約35至40部IMAX電影於全球上映，其中約29部電影將在中國大陸地區上映。

截至2014年上半年，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共投資了七個項目，分別為星空中國、人人有限公司、東方購物、上海翡翠東方傳播有限公司、上海東方夢工廠有限公司、IMAX China及上海格瓦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其中，上海東方夢工廠有限公司於2014年3月成功在國內發行電影「天才眼鏡狗」，而「馴龍高手2」亦於8月中於國內上映。星空中國旗下電視製作公司「中國好聲音3」亦於7月中推出。

NBA China, L.P.(「NBA中國」)是於2007年在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人實體。美國NBA將其大中華區業務，包括大中華區的電視轉播權、廣告、贊助、活動、數碼媒體、商品銷售的授權及其他各項新業務，獨家注入NBA中國。本基金於2008年原投資2,300萬美元，佔有NBA中國的1%優先權益。本基金於2013年1月獲NBA中國返還部分投資本金，返還金額為1,725萬美元，因而本基金投資NBA中國的投資本金減少至575萬美元。於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仍然持有NBA中國的1%優先權益。本基金於2014年2月獲NBA中國現金分配22.10萬美元。

由NBA中國與前著名籃球運動員姚明共同合作成立的籃球培訓機構「NBA姚明學校」於2014年2月至5月期間在北京開辦首期課程，這為今後發展奠定良好基礎。該學校主要針對中小學在校學生，為他們在課餘時間量身打造系統的籃球訓練和體育鍛煉方案。

繼2012年在天貓商城推出網上旗艦商店後，NBA中國於2014年上半年在京東商城增設另一網上旗艦商店，以擴大網上銷售NBA特許商品的渠道。

北京銀廣通廣告有限公司(「銀廣通」)於2011年於北京市成立(即合併重組後的經營主體)，其主要業務是在國內的銀行網點擺放視頻設備播放商業廣告。本基金於2009年6月及於2010年2月合共向其前身之一的北京東方銀廣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銀廣傳媒」)投資7,500萬元人民幣(折1,098萬美元)，並擁有銀廣傳媒14.51%權益。在銀廣傳媒於2011年完成重組及增資後，本基金擁有銀廣通該輪融資完成後的7.62%權益(註：在銀廣通完成IPO或整體轉讓之後實施銀廣通管理層激勵(共15%權益)時，本基金將根據權益比例承擔其中的1.14%權益。於該項激勵實際實施後，本基金擁有銀廣通的權益比例將變為6.48%)。

為適應手機移動互聯的使用面不斷擴大與影響力日益增加的新業態，2014年上半年，銀廣通對原有銀行網點廣告設備僅進行了適度的布局優化及更換升級工作，其更主要是通過加大對Wi-Fi接入服務的研發與推廣提升銀行客戶的體驗感受並進而拓展新的廣告業務形態，從而爭取了更多的廣告訂單，使得其2014年上半年錄得未經審計淨利潤367萬元人民幣，同比增加325.99%。

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廣州數碼」)於1993年於廣東省廣州市成立，從事有線電視傳輸與寬頻互聯網接入業務。本基金於2009年8月出資2.10億元人民幣(折3,074萬美元)，佔廣州數碼21%權益。

廣州數碼於2014年繼續增加對寬頻與高清互動電視推廣力度。截至2014年6月底，廣州數碼共擁有接近140萬有線電視用戶(其中含30萬戶高清互動用戶)及接近20萬寬頻互聯網接入用戶，分別較2013年底增加近5萬戶與近4萬戶。受發展新用戶及研發、推廣新業務成本增加以及營業稅改增值稅等因素影響，2014年上半年廣州數碼錄得未經審計淨利潤5,600萬元人民幣，同比有所下降。

2014年8月1日，本基金與深圳A股上市公司湖南電廣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華豐達有線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華豐達公司」)簽署了股東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基金同意以4.62億元人民幣將所持有的廣州數碼21%權益全部轉讓給華豐達公司。目前有關交易尚待本基金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落實。

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第一財經」)於2003年在上海市成立，是目前在國內擁有最多種媒體資訊傳播渠道的金融信息服務提供者之一。第一財經目前的業務板塊包括電視、廣播、日報、周刊、網站、研究院，其亦積極探索數字媒體業務。本基金於2010年12月向第一財經投資1.20億元人民幣(折1,810萬美元)，於2014年6月30日持有第一財經5.02%權益。

第一財經證券服務移動終端「阿財」於2014年5月底正式上線，未來第一財經還將推出手機Apps、阿財網www.acai365.com，以及財經視頻節目App等。同時，「第一財經圖書音像專營店」亦正式於天貓商城開業。

2014年上半年，第一財經與其他傳統財經媒體一樣，因受到數碼媒體的衝擊，收入大幅減少。2014年上半年第一財經未經審計的綜合收入較上年同期下跌，但由於與寧夏衛視的合作方式有所改變及得益於成本有效控制，2014年上半年與上年同期比較出現轉虧為盈，而2014年全年的盈虧狀況將取決於下半年的廣告收入。

天翼視訊傳媒有限公司(「天翼視訊」)於2011年在上海市成立，主要從事手機視頻與互聯網視頻的平台運營服務，是國內規模較大的手機視頻平台企業。本基金於2012年8月投資1.02億元人民幣(折1,607萬美元)並持有天翼視訊5.37%權益。

天翼視訊已與全國約140家主流內容提供者達成合作關係，成為國內最大的手機收費視頻內容匯聚平台。2014年上半年，受視頻市場競爭更趨激烈、中國電信3G用戶出現淨流失等因素影響，天翼視訊付費用戶數目也較上年有所下滑。截至2014年6月底，天翼視訊共擁有手機視頻使用者約1.10億戶，較2013年12月底基本持平，其中付費用戶約1,500萬戶，下降約21%；加上國內已正式向三大電信運營商發放4G牌照，及天翼視訊開始為4G新業務進行前期投入等因素影響，2014年上半年天翼視訊錄得未經審計的淨利潤為4,007萬元人民幣，同比下降39.38%。

據了解，天翼視訊擬於2014年內啟動新一輪融資，以引入具有優勢內容資源或持有新增值業務牌照的新戰略投資者，同時計劃利用充沛的現金流量整合一至二家與天翼視訊主營業務構成互補的企業，從而進一步提升其經營素質與盈利能力，本基金將密切關注相關事項的進展情況。

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金寶」)於1993年在山東省招遠市成立，從事生產和銷售銅箔及覆銅板。本基金累計投資785萬美元，於2014年6月30日佔金寶25.91%權益。

於2014年4月17日，本基金與招遠市昌林實業有限公司(「昌林實業」)簽訂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基金同意以1.0455億元人民幣的代價出售本基金所持有金寶的全部25.91%權益，及昌林實業以現金支付該轉讓代價。該股份轉讓協議獲得了山東省商務廳的審批通過，隨後本基金於2014年6月收到昌林實業支付的第一筆款項3,000萬元人民幣等值的美元。昌林實業已於2014年8月支付第二筆5,000萬元人民幣等值美元及將於10月底前支付代價餘款。

深圳市吉陽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吉陽科技」)於2006年於廣東省深圳市成立，是國內領先的鋰離子電池和超級電容器生產裝備及自動化生產線的專業製造商。本基金於2010年5月投資2,000萬元人民幣(折293萬美元)，於2014年6月30日持有吉陽科技20.78%權益。

2014年上半年吉陽科技錄得未經審計的淨利潤為230萬元人民幣，實現扭虧為盈，主要原因是市場情況有所好轉。另外，吉陽科技2014年上半年獲得訂單約3,600餘萬元人民幣，實現發貨約3,000萬元人民幣。

江蘇華爾石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華爾」)於江蘇省揚州市成立，主要從事高純石英坩堝的研發與生產，是國內可生產石英坩堝規格頗為齊全的企業，也是能量產28英寸以上石英坩堝的企業。石英坩堝產品是目前生產單晶矽錠的必備消耗性輔助裝備，而單晶矽錠主要用於生產單晶矽太陽能電池片及半導體晶片。本基金於2010年9月投資1,500萬元人民幣(折223萬美元)並持有江蘇華爾7.50%權益。

受中國新的光伏裝機政策刺激，太陽能電池片行業整體在市況持續約兩年的低迷之後逐漸好轉。一直以來，單晶矽電池片子行業因為價格與轉換效率較高而主要應用於日本、歐洲等發達國家及地區市場，特別是2014年上半年在歐盟與中國就「反傾銷、反補貼(雙反)」達成共識，中國將不能向歐洲出口功率在270W以下的光伏元件以及國家發改委對於分布式光伏電站較以往給予更多政策支持的大背景下，國內的單晶矽電池產業逐漸復蘇(目前國內量產的多晶矽電池組件最大功率達不到270W的最低要求，因此現階段出口歐洲的光伏發電產品暫時只能是單晶矽)，並帶動江蘇華爾的銷售、經營性現金流與盈利能力都較2013年有所好轉，但貸款銀行要求進一步壓縮對包括江蘇華爾在內的太陽能相關公司的貸款規模，江蘇華爾的融資成本依然高企，正常生產經營受此影響較大，2014年上半年江蘇華爾錄得未經審計淨虧損24萬元人民幣，虧損金額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目前預計2014年市場對單晶矽電池片以及為之生產配套使用的高品質石英坩堝產品的需求總量均將會有所回升，江蘇華爾國內訂單的賬期亦有所縮短，但公司流動資金緊張的狀況仍未有根本好轉並制約了公司的接單能力，預計公司營運在短期內出現較大改觀的難度仍然很大。

遼寧振隆特產股份有限公司（「**遼寧振隆**」）於2000年於遼寧省阜新市成立。遼寧振隆是一家具有出口自營權的股份制企業，主要從事南瓜籽(仁)系列產品及其他果仁產品的收購、加工與銷售；主要產品有南瓜籽、南瓜籽仁、葵花籽、葵花籽仁、松籽仁、開心果、杏仁，以及各種籽仁類烘焙產品和南瓜蕎麥掛麵、雜糧等。產品銷售分為國外和國內兩個渠道，國外市場分布在歐、美、亞太及大洋洲等20幾個國家和地區，國內市場分布在上海、北京、南京、成都等大中城市。本基金於2011年8月對遼寧振隆合共投資1,920萬元人民幣(折297萬美元)並佔遼寧振隆2%的權益。2014年5月，本基金獲遼寧振隆派發2013年度現金紅利40萬元人民幣。

2014年上半年遼寧振隆未經審計淨利潤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財務費用有所減少。

隨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重啟首次公開發行股票（IPO），遼寧振隆於2014年4月預先披露相關信息，目前仍然處於預先披露階段。

華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華勁集團**」）是由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的兩家造紙廠於1998年合併成立的股份制企業，主要從事高質量文化用紙與生活用紙的研發、生產與銷售。本基金於2012年1月對華勁集團投資11,999萬元人民幣(折1,900萬美元)並持有華勁集團7.10%權益。

受全球宏觀經濟緩慢復蘇、進口紙漿價格於低位逐漸企穩回升、大量小型造紙企業因虧損嚴重及日益嚴格的環保核查而停產等因素影響，2014年上半年，文化用紙行業的市況雖然依舊低迷，但在行業庫存天數已逐漸下降至與往年均值接近的水平等因素的作用下，終端售價觸底反彈，儘管幅度不大，但盈利能力有所恢復。

對於採取「林漿紙一體化」運營模式的華勁集團而言，其自有林地自2012年下半年開始逐漸進入輪伐期，目前林地業務已實現盈利，加上江西贛州新項目一期、二期工程已完成並分別於2013年下半年及於2014年上半年投產，新項目設備的自動化程度與生產效率較高，降低了華勁集團的紙漿與原紙生產成本。2014年上半年華勁集團未經審計淨利潤1,450萬元人民幣，同比增加10.94%。

武漢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漢日新」)於2001年於湖北省武漢市成立，是從事太陽能光伏建築一體化(BIPV)產品設計、生產、安裝及併網發電系統運維管理的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本基金於2009年7月投資1,500萬元人民幣(折220萬美元)並持有武漢日新5%權益。

由於處於產業鏈的最末端，自2011年以來的太陽能光伏行業的低迷反而幫助以BIPV電站建設及運營為主業的武漢日新降低了電站的建設與運營成本，提升了其建設電站的資金使用效率與運營電站的毛利率水平。但國家為了解決騙補問題，將補貼政策由此前在BIPV電站的建設環節即進行補貼調整為按照BIPV電站建成後實際併網發電量進行補貼計量與發放，這一政策變化導致包括武漢日新在內的太陽能電站業主方需要先自行墊資開發電站，且電費補貼收入是在電站的整個生命週期內逐月結算領取，導致現金流水平出現較大幅度下降，武漢日新未來將主要通過轉讓所建成的電站而非自行持有來加快資金周轉速度。

2014年上半年武漢日新更多是進行新BIPV電站建設項目的承攬與儲備報批，而項目的開工建設/已建成電站的轉讓相關事宜將主要集中在下半年進行，工程結算收入相應減少，受此影響，2014年上半年武漢日新錄得未經審計虧損776萬元人民幣，上年同期則錄得盈利。

西安金源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金源電氣」)於2001年於陝西省西安市成立，是主要從事電網輸電線路及變電設備智能在線監測系統的研發與生產的高新技術企業。本基金於2011年1月投資2,000萬元人民幣(折303萬美元)，於2014年6月30日持有金源電氣4.83%權益。

2014年上半年，國家電網公司仍在對智能電網輸電線路上監測設備的品質提升計劃進行評估，具有一定規模的招投標自5月份才逐漸恢復，從已公布的中標情況看，金源電氣2014年上半年的中標金額約為2013年同期的3至4倍，但預計對經營業績的影響將主要體現在第4季度及之後。在上述國家電網公司品質提升計劃中，金源電氣在自2014年以來的各月評分中，綜合得分排名基本都保持在前二名的水平。2014年上半年金源電氣未經審計營業收入1,036萬元人民幣，同比有所下降，但考慮到公司業務的季節性變化因素以及前述國家電網公司招標情況的改善因素將主要在第4季度對業績產生影響，預計其2014年全年營業收入與淨利潤將較2013年有較大幅度提升。

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通科技」)於2002年於北京市成立，主要業務領域包括軟體發展、資訊科技運維服務和系統集成業務三大項。本基金於2011年8月投資6,650萬元人民幣(折1,041萬美元)並佔能通科技12.34%的權益。

深圳A股上市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於2014年6月27日公布其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能通科技及另一被收購方100%股權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之交易(以下簡稱「本次重組交易」)，由於該另一被收購方提出因本次重組交易被中國證監會暫停審核且進程無具體時間表要求退出本次重組交易而終止。本基金所持能通科技權益出售予紫光股份之交易也隨之終止。

2014年上半年能通科技未經審計淨利潤為909萬元人民幣。由於國內投資放緩和重要項目工程設計變更導致銷售收入計入推遲的原因，銷售收入和利潤同比均有所下降，其中淨利潤同比減少30.43%。

天利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天利半導體」)於2004年於廣東省深圳市成立，主營業務為集成電路(IC)設計及相關產品的研發、製造與銷售，並提供相關的系統集成與技術服務。本基金於2011年12月認購天利半導體的可轉股債券500萬元人民幣(折79萬美元)，此等可轉股債券可轉換為天利半導體經擴大股本中1.80%權益(按認購當時的公司註冊資本計算)。

本基金已於2014年1月15日與天利半導體簽署補充協議確定不行使換股權。據此補充協議，天利半導體已向本基金支付自2011年12月至2013年12月期間利息120萬元人民幣，並應在2014年6月30日前償付完全部本金500萬元人民幣以及自2013年12月至本金償付日期間新產生的利息。但截至2014年6月30日，天利半導體並未向本基金支付除上述120萬元人民幣利息之外的其他任何款項，為維護本基金的權益，本基金已委託律師向深圳市南山區人民法院起訴天利半導體並申請查封其銀行賬戶等資產。

新疆承天農牧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承天農牧」)於2007年成立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巴音郭楞蒙古族自治州尉犁縣。目前主要業務包括籽棉、棉籽收購；籽棉加工；皮棉、棉副產品、棉短絨、棉籽的批發和零售；棉籽油、棉殼、棉粕、棉蛋白加工、銷售；種植、銷售棉花、紅棗、瓜果、畜牧草料及其他農作物。本基金於2012年7月投資3,000萬元人民幣(折473萬美元)並持有承天農牧6.25%權益。

承天農牧的控股股東於2013年9月23日與本基金簽訂協議，據此，本基金同意出售，且該控股股東同意購買本基金所持全部承天農牧6.25%權益。本次出售的總代價為3,579萬元人民幣，並分為三期支付，最後一期約定須在2014年8月31日或之前支付完畢。當本基金確認收到全部對價後將向承天農牧控股股東交割所持有的全部承天農牧權益。本基金已於2013年10月收到第一期款項1,253萬元人民幣及於2014年3月收到第二期款項1,278萬元人民幣。

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聖和藥業」)於1996年於江蘇省南京市成立，主要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該公司旗下的主要產品為消癌平注射液、左奧硝唑氯化鈉注射液、奧硝唑氯化鈉注射液等。聖和藥業是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本基金於2013年12月投資1.05億元人民幣(折1,717萬美元)並持有聖和藥業3.50%權益。

2014年上半年聖和藥業重點產品消癌平注射液和左奧系列產品銷量均實現增長。2014年上半年聖和藥業錄得未經審計淨利潤為7,903萬元人民幣，同比增加29.43%。

聖和藥業已於2014年上半年完成股份制改造，並更名為「南京聖和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同時，其在準備上市材料，將盡快向中國證監會申報IPO材料。

上市投資回顧

2014年上半年中國A股股市窄幅波動，其中上海證券綜合指數(「上證綜指」)於2014年6月30日收報2048點，較2013年底下跌3.20%，同期美國、德國、法國等主要股市指數均錄得小幅上升，而A股股市表現相對較差；同時，2014年上半年期間，上證綜指最低點至最高點的區間振幅只有10.31%，較2013年全年振幅32.18%，大幅收窄。2014年1季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速為7.4%，2季度中國GDP同比增速預測均值仍然為7.4%，均低於目標值7.5%，投資者因此擔心中國經濟存在下行風險，導致股市上半年持續不振。

2014年上半年香港股市走勢反覆，1月初恆生指數高見23469點，但在3月又回落至21138點。恆生指數於2014年6月30日收報23191點，較2013年底微跌0.50%。美國首季經濟增長受嚴寒天氣拖累，創2009年以來最大跌幅，歐洲國家經濟數據欠佳，而內地經濟亦遲遲不見好轉訊號，恆生指數維持於21000點至23500點的區間內上落。期間，受惠於中央政府持續推出「滬港通」、「新國九條」等利好政策，恆生指數經歷三落三起，最後從5月初低位21680點逐步回升。

考慮到本基金投資方式主要是直接參股中國高素質的投資項目，對象集中於非上市企業。同時，本基金持有不少已上市公司股份，為避免承受更大並源於股票市場的風險，因此於2014年上半年本基金除出售部分招商銀行股票外沒有買賣其他二級市場上市股票。

業務前景

2014年上半年，面對錯綜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中央政府推行了相對溫和的「穩增長」經濟刺激政策，從兩次定向降準到調整存貸比，從國務院部署「棚改」，確定深化鐵路投融資改革再到給中小企業減稅等，最終使得國民經濟運行總體保持平穩的運行態勢，2014年上半年完成國內生產總值26.90萬億元人民幣，較上年同期增長7.4%，資料表明中國上半年經濟增速較上年同期有所放緩，但仍在合理區間，並且在經濟結構調整與產業轉型升級方面繼續取得了一些新的進展。鑑於中國2014年的GDP增長相對較慢，預期本基金的被投資公司(其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之經營業績會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

展望2014年下半年，總體上全球經濟築底緩慢回升，儘管前景改善，全球復蘇依然脆弱，仍存在重大下行風險。隨著先進經濟體的增長恢復和加強，其對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出口的需求也將增加。然而，鑑於可能出現資本流動逆轉，及與大規模融資需求和無序貨幣貶值有關的風險令人擔憂，一些新興市場經濟體的金融條件已進一步收緊，資本成本由此上升，預計這將抑制投資並拖累經濟增長。在此格局下，中央政府首次提出中國經濟發展要適應新常態，並把國家安全上升到顯要位置，無論是金融或是產業資本，都強調降低對外資的依賴性。這會帶來一種新變化，即產業結構的升級重組會更加重視民族企業，這是中國未來經濟結構調整的趨勢，即中央政府將更加強調自主智慧財產權，強調自身經濟實力的增強。此外，中央政府強調繼續保持定力，不重啟大規模刺激，而是著力通過改革釋放市場活力，及在區間調控基礎上加強定向調控，通過一系列穩增長、促改革、調結構、惠民生的舉措，使中國經濟保持平穩運行，經濟增長、就業及物價漲幅等主要經濟指標都保持在合理區間。總體而言，下半年隨著海外經濟的持續復蘇，中國經濟會持續溫和地回升，中國對外對內戰略會發生較大變化，對經濟企穩復蘇產生深遠影響。其中，雖然受到打壓公款消費和收入增速放緩趨勢這兩方面因素的影響，但預期消費仍保持平穩增長；房地產投資增速仍會逐漸回落、受產能過剩影響的製造業投資增速會緩慢下行，而由於政策推動的效果，基建投資還會保持穩定增加，並會對固定資產投資產生示範效應。此外，外貿回到中低速的增長水平，增幅空間有限。鑑於中國經濟在2014年下半年適度提速，以及在中央政府所倡導的穩增長、促改革、調結構的宏觀經濟框架下，預期本基金將會迎來新的投資商機。

在此挑戰與機遇並存的環境下，本基金將繼續積極尋找具有潛力的投資項目，重點關注消費（特別是集中於二、三線城市的消費項目）、文化傳媒、先進製造、非傳統金融服務、能源、農業、醫藥等行業的投資機會，並繼續尋找機會置換現有資產，努力為股東增加價值。

次級參與投資計劃(「參與計劃」)

為加強投資管理工作，並使管理層及有關人員的利益與本基金的利益在進行新投資項目時保持一致，在本基金同意下，投資經理於2009年開始推行參與計劃。

根據參與計劃，本基金與本基金若干執行董事、投資經理之若干董事及僱員和投資經理股東所推薦之人士(統稱為「參與者」)就本基金自2009年起進行之新投資項目訂立次級參與協議(「參與協議」)。根據參與協議，參與者將按等同於其向本基金支付之金額佔本基金投資項目公司總額之比例收取本基金從項目公司所獲得之回報(包括股息、利息或其他分派或變現等形式所得的款項)之相應部分，倘若本基金對項目公司之投資出現虧損，參與者亦以其向本基金支付之金額按比例相應承擔虧損。倘若本基金於項目公司之投資變現或投資經理(其並向參與者擔保本基金將履行參與協議所訂明之義務)不再為本基金之投資經理，參與協議將告終止。於前者情況，參與者將按上述比例收取出售本基金於項目公司之權益之所得款項的相應部分。於後者情況，參與者將按其上述比例收取於參與協議終止日期前90日當天，本基金持有項目公司之權益之價值(由本基金及投資經理共同委任之獨立估值師確定)的相應部分。此外，因起草及簽訂參與協議所引致的開支及費用、因實施參與計劃而發生的開支，以及與本基金投資於項目公司相關並可辨別的開支按參與者向本基金支付之金額的相應部分，均由投資經理承擔。

根據參與計劃，原定所有參與者合計參與本基金各新投資項目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於相關投資項目之投資的2%(「佔比上限」)。但為進一步加強投資管理工作，在本基金同意下，從2011年8月26日開始並就每一個新投資項目，所有參與者合計之佔比上限修訂為：1)投資金額在3,000萬元人民幣或以下的項目，佔比上限為5%；2)投資金額在3,000萬元人民幣以上至1億元人民幣的項目，佔比上限為150萬元人民幣或2%(兩者孰高者)；3)投資金額在1億元人民幣以上的項目，佔比上限為2%。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參與者已支付的總金額及其佔本基金已出資項目投資金額比例的詳情如下：

項目名稱	項目投資原額 美元*	參與者支付原額 美元*	佔比
銀廣通(第一次出資)	6,585,600	129,000	1.959%
武漢日新	2,195,500	43,900	2.000%
廣州數碼	30,737,700	175,500	0.571%
銀廣通(第二次出資)	4,394,100	87,500	1.991%
華人文化管理公司	676,100	4,500	0.666%
吉陽科技	2,929,500	58,000	1.980%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一期出資)	5,858,300	38,800	0.662%
江蘇華爾	2,226,200	43,800	1.966%
第一財經	18,098,200	235,700	1.302%
金源電氣	3,033,500	60,300	1.988%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二期出資)	953,500	6,100	0.638%
遼寧振隆	2,974,500	59,000	1.986%
能通科技	10,409,700	130,300	1.252%
天利半導體	789,500	34,200	4.335%
華勁集團	19,004,900	161,100	0.847%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三期出資)	1,075,300	6,200	0.575%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四期出資)	4,566,600	26,300	0.577%
承天農牧	4,733,300	74,100	1.566%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五期出資)	484,900	2,800	0.580%
天翼視訊	16,068,600	125,100	0.778%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六期出資)	5,555,100	32,200	0.579%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七期出資)	3,352,500	18,900	0.562%
聖和藥業	17,171,500	94,100	0.548%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八期出資)	2,055,100	11,500	0.559%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IMAX China	2,021,800	40,000	1.977%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九期出資)	859,600	4,830	0.562%

* 按支付時的匯率折算

此外，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基金董事及若干投資經理董事為參與計劃已支付下述金額：

項目名稱	洪小源先生 (註1) 美元	周語菡女士 (註2) 美元	謝如傑先生 (註3) 美元	王效釘先生 (註4) 美元	詹德慈先生 (註5) 美元
銀廣通(第一次出資)	12,900	12,900	1,290	20,640	不適用
武漢日新	3,510	4,390	1,290	3,510	不適用
廣州數碼	12,900	25,810	1,290	38,710	不適用
銀廣通(第二次出資)	6,950	8,750	1,290	6,95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管理公司	300	580	30	1,160	不適用
吉陽科技	4,640	5,800	1,290	5,78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一期出資)	2,500	5,010	250	10,040	不適用
江蘇華爾	3,500	4,380	1,290	4,380	不適用
第一財經	12,850	25,700	1,290	35,860	不適用
金源電氣	4,830	6,030	1,280	6,03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二期出資)	390	780	40	1,570	不適用
遼寧振隆	4,720	5,900	1,280	4,620	不適用
能通科技	16,420	12,830	1,280	12,830	不適用
天利半導體	3,090	3,860	1,290	2,570	不適用
華勁集團	12,880	25,770	1,290	12,88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三期出資)	430	850	40	1,71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四期出資)	1,820	3,630	180	7,260	不適用
承天農牧	12,890	12,890	1,290	6,44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五期出資)	190	390	20	780	不適用
天翼視訊	12,890	12,890	1,290	12,89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六期出資)	2,220	4,440	220	8,88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七期出資)	1,300	2,600	130	5,200	不適用
聖和藥業	12,900	12,900	1,290	6,450	12,900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八期出資)	790	1,580	80	3,170	不適用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 IMAX China	6,450	6,450	1,290	6,450	6,450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九期出資)	330	670	30	1,330	不適用

註1：本基金董事暨投資經理主席

註2：本基金董事(原同時兼任投資經理董事總經理，但於2014年5月19日起不再兼任)

註3：本基金董事暨投資經理董事

註4：投資經理董事總經理(於2014年5月19日獲委任)

註5：投資經理董事

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王效釘先生

香港，2014年8月28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9,139,981美元(2012年：7,917,171美元)，即為每股6美分的末期股息(2012年：末期股息每股5美分(可選擇以股代息))，已於2014年5月21日獲股東批准派發，本公司其後於2014年7月31日以現金支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

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董事及其聯繫人等所擁有的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分	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比
諸立力先生	3,030,02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9%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其聯營公司之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股東名稱	好/淡倉	身分	所持普通股 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註3)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2,022,041	27.59%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註3)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2,022,041	27.59%
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註1)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2,022,041	27.59%
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註2)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2,022,041	27.59%
招商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註3)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8,855,507	25.51%
Good Image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8,855,507	25.51%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好倉	投資經理	28,947,290	19.00%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好倉	投資經理	9,099,475	5.97%

註1：由於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緊接於其後之公司之控制性權益(即99.32%)，故其被視作持有股份之法團權益。

註2：由於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緊接於其後之公司及Everlink Limited之全部權益，故其被視作持有股份之法團權益。

註3：由於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持有緊接於其後之公司之全部權益，故其被視作持有股份之法團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是未經審核的，但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而其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本中期報告內。中期報告乃經過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審閱。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酬金的條件下豁免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因此，本公司並無設置薪酬委員會。

此外，本公司主席李引泉先生因在外地公幹，以致未能出席並主持本公司於2014年5月21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彼對此深感歉意。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時，所有董事均確認就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個人資料之更新

本公司執行董事周語茵女士於2014年5月19日辭任投資經理之董事總經理。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而須予以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引泉先生

香港，2014年8月28日